

# 朝阳市司法局 朝阳市残疾人联合会文件

朝司发〔2025〕4号

## 关于为残疾人减免司法鉴定费用 公证费用的通知

各县（市）区残联、各县（市）区司法局、朝阳市朝阳公证处、各鉴定机构：

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，坚持以人民为中心，保障残疾人平等获得公共法律服务。按照司法部和中国残疾人联合会《关于进一步加强残疾人法律服务工作的意见》等有关文件精神，充分发挥鉴定机构、公证机构在公共法律服务中的积极作用，为残疾人提供优质、优惠、优先的法律服务，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保障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援助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证法》等法律法规，现就为本市户籍的残疾人减免司法鉴定、公证收费相关工作通知如下：

## 一、减免对象

具有朝阳市户籍且持有有效期内残疾人证的残疾人，因维护自身合法权益需要进行司法鉴定、公证事项的残疾人。

## 二、参与减免机构

司法鉴定机构：朝阳燕都法医司法鉴定所、朝阳燕南法医司法鉴定所、朝阳龙城精神疾病法医司法鉴定所、朝阳营州司法鉴定所、凌源市中心医院法医司法鉴定所、北票市中心医院法医司法鉴定所、建平县医院法医司法鉴定所、喀左县中心医院法医司法鉴定所。

公证机构：辽宁省朝阳市朝阳公证处、辽宁省凌源市公证处、辽宁省北票市公证处、辽宁省朝阳县公证处、辽宁省建平县公证处、辽宁省喀喇沁左翼蒙古族自治县公证处。

## 三、减免项目

### （一）司法鉴定减免项目：

1.法医临床鉴定：人体损伤程度鉴定、人体残疾等级鉴定、赔偿相关鉴定、诈伤、诈病、造作伤鉴定、医疗损害鉴定、与人体损伤相关的其他法医临床鉴定；

2.法医精神病鉴定(民事类行为能力鉴定)；

3.文书鉴定：笔迹鉴定、印章引文鉴定、印刷文件鉴定、篡改（污损）文件鉴定、文件形成方式鉴定、朱墨时序鉴定；

4.痕迹鉴定：手印鉴定、交通事故痕迹物证。

### （二）公证减免项目：

1.办理领取抚恤金、工伤赔偿金、救济金、劳动保险金有关的公证事项，与公益活动有关的公证事项。

2.办理赡养、抚养、扶养协议的公证事项。

3.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可以减免的公证事项。

#### 四、减免标准

##### （一）司法鉴定减免标准：

1.持一级、二级残疾人证的残疾人减免鉴定费用的 70%；持三级、四级残疾人证的残疾人减免鉴定费用的 50%。针对法医精神病鉴定中民事行为能力鉴定，有明确精神、智力残疾证的残疾人，减免 70%的鉴定费用。

2.针对特殊情况，若同一案件中涉及多个鉴定事项，且均由同一名残疾人申请，按照整体费用进行减免计算。

3.对于情况紧急，需先进行鉴定的残疾人案件，可在鉴定后 7 个工作日内补充提交减免申请及材料，经审核通过后退还多收取的鉴定费用。

4.各鉴定机构可根据实际情况酌情减免，但不得低于以上标准。

##### （二）公证减免标准：

1.领取抚恤金、工伤赔偿金、救济金、劳动保险金有关的公证事项，与公益活动有关的公证事项，减免 70%。

2.办理赡养、抚养、扶养协议的公证事项 70%，重度（一、二级）和精神、智力三级的残疾人减免 60%。

3.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可以减免的公证事项，减免60%。

行动不便的重度（一级、二级）残疾人鉴定机构、公证机构提供上门服务，免收上门费。

## 五、申请流程及材料

申请人在申请司法鉴定、公证时，同步填写《残疾人司法鉴定费用减免申请表》《残疾人公证费用减免申请表》，详细说明个人信息、残疾状况及司法鉴定案件详情；提交身份证明、残疾人证明及相关材料。司法鉴定、公证机构在收到申请及相关材料后的7个工作日内完成审核，审核通过后按照相应减免比例收取费用。

## 六、机构办理

司法鉴定、公证机构收到申请人申请表及相关材料后，应核查无误，及时开展鉴定、公证工作，并按规定减免费用。鉴定、公证完成后，申请表原件交予申请人，并将相关材料申请表复印件归入鉴定、公证档案，另申请表复印件报司法行政部门备案。

## 七、终止减免情形

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司法鉴定、公证机构经审查核实后，终止减免：

- 1.因申请人原因致使鉴定、公证活动无法正常进行的。
- 2.案件终止审理或已被撤销的。
- 3.申请人要求终止减免的。

4.存在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证法》《司法鉴定程序通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终止情形的。

## 八、工作要求

### (一)优化服务举措

司法鉴定、公证机构应开通残疾人“绿色通道”，对残疾人申请优先受理、优先办理。对行动不便的残疾人，应提供上门服务，切实为残疾人提供便利。

### (二)强化监督管理

司法行政部门要加强对司法鉴定、公证机构减免费用情况的监督检查，对违反规定的机构和人员，依法依规处理。同时，鼓励司法鉴定、公证机构积极履行社会责任，对表现突出的给予表彰和奖励。

### (三)做好宣传引导

充分利用各类媒体和宣传节点，广泛宣传残疾人司法鉴定、公证费用减免政策，提高政策知晓率，营造关爱残疾人的良好社会氛围。

附件：1.减免司法鉴定费用申请表

2.减免公证费用申请表



朝阳市司法局办公室

2025年7月31日印发

朝文注：3502

附件 1

# 减免司法鉴定费用申请表

(参考文书)

填表日期： 年 月 日

当事人基本情况	姓名		性别		籍贯		
	身份证号				联系电话		
	户籍地址						
	居住地址				残疾等级		
	本人基本状况：						
鉴定事项							

案 件 详 情 介 绍	
司 法 鉴 定 机 构 办 理 情 况	<p>           本机构于_____年 月 日收到申请人(被鉴定人)            有关减免申请材料, _____年 月 日受理, 并于            年 月 日完成相关鉴定工作。本机构在本次鉴定共减/免司            法鉴定费用_____元。         </p> <p>           司法鉴定人:            司法鉴定意见书编号:         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           司法鉴定机构(盖章)            年 月 日         </p>

注: 司法鉴定机构完成鉴定后, 应将申请表原件送交申请人, 并  
 复印 2 份分别报司法鉴定管理部门和归入鉴定档案。

附件 2

# 减免公证费用申请表

(参考文书)

填表日期： 年 月 日

当 事 人 基 本 情 况	姓名		性别		籍贯		
	身份 证号				联系 电话		
	户籍 地址						
	居住 地址				残疾 等级		
公 证 事 项	本人基本状况：						

案件 详 情 介 绍	
公 证 机 构 办 理 情 况	<p>本机构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收到申请人有关减免申请材料，_____年____月____日受理，并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完成相关公证事项。本机构在本次公证共减/免公证业务费用_____元。</p> <p>申请人： 公证书编号：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公证机构（盖章） 年 月 日</p>

注：公证机构完成公证事项后，应将申请表原件送交申请人，并复印 2 份分别报公证管理部门和份归入公证档案。